

股票简称：辽港股份

股票代码：601880

公告编号：临 2023-027

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

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7 月 3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 2024 年第 5 次临时会议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3 日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A 股股份方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6）。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（即 2024 年 7 月 2 日）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、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的情况公告如下：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（%）	股份种类
1	营口港务集团有限公司	6,916,185,012	28.83	A 股
2	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	5,310,255,162	22.14	A 股
3	香港中央结算（代理人）有限公司（H 股）	5,122,306,887	21.35	H 股
4	攀钢集团有限公司	700,140,302	2.92	A 股
5	鞍山钢铁集团有限公司	448,701,298	1.87	A 股
6	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（A 股）	239,430,243	1.00	A 股
7	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87,250,473	0.36	A 股
8	中交一航局第一工程有限公司	81,718,678	0.34	A 股

9	辽宁港湾产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	67,309,590	0.28	A 股
10	大连市融源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	39,408,200	0.16	A 股

注：1、公司股份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，因此，公司前十大股东亦为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。2、“持股比例”，按公司截至 2024 年 7 月 2 日的总股本 23,987,065,816 股计算。“股份种类”中，A 股指人民币普通股，H 股指境外上市外资股。

特此公告。

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7 月 9 日